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铁东社保中心

# 目录

人社权力事项清单 .....	3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	9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11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	38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	40



# 人社权力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社会保险登记	1	<u>企业社会保险登记</u>	11-12	 1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2	<u>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u>	12-13	 2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3	<u>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u>	13-14	 3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4	<a href="#">职工参保登记(企业养老保险部分)</a>	14-15	 <p>4 职工参保登记 (企业养老保险部分)</p>
	5	<a href="#">职工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部分)</a>	15-16	 <p>5 职工参保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部分)</p>
社会保险缴费申报	6	<a href="#">缴费人员增减申报(企业养老保险部分)</a>	16-17	 <p>6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企业养老保险部分)</p>
养老保险服务	7	<a href="#">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a>	17-18	 <p>7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p>

8	<a href="#">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a>	18-19	 <p>8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p>
9	<a href="#">职工提前退休（退职）申请</a>	20-21	 <p>9 职工提前退休（退职）申请</p>
10	<a href="#">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a>	21-22	 <p>10 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p>
11	<a href="#">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a>	22-23	 <p>1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p>

	12	<a href="#">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企业养老保险部分）</a>	23-24	 <p>12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企业养老保险部分）</p>
失业保险服务	13	<a href="#">失业保险金申领</a>	24-25	 <p>13 失业保险金申领</p>
	14	<a href="#">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a>	25-26	 <p>14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p>
	15	<a href="#">稳岗补贴申领</a>	26-28	 <p>15 稳岗补贴申领</p>

职业培训	16	<a href="#">职业培训补贴申领</a>	29-30	 <p>16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p>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17	<a href="#">职业介绍</a>	30-31	 <p>17 职业介绍</p>
就业失业登记	18	<a href="#">就业登记</a>	31-32	 <p>18 就业登记</p>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19	<a href="#">就业困难人员认定</a>	32-33	 <p>19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p>

	20	<a href="#">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申领</a>	34-35	 20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流动人员人事 档案管理服务	21	<a href="#">档案的接收和转递</a>	35-36	 21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劳动关系协调	22	<a href="#">劳动用工备案</a>	36-37	 22 劳动用工备案



#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企业养老保险部分）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企业养老保险部分）

## 窗口办

126 账户转移

103 登记申报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职工参保登记（企业养老保险部分）

102 机关养老

职工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123 城乡养老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106 待遇审核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118 退休审核

职工提前退休（退职）申请

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

110 失业办

失业保险金申领

失业保险接续转移

115 稳岗返还

稳岗返还

115 职业培训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

108 职业介绍

职业介绍

108 就业创业

就业困难认定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119 失业档案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116 用工备案

劳动用工备案

## 办事不找关系路

## 网上办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 咨询热线

各科室咨询电话



## 各科室联系方式

序号	科室	地 址	联系电话
1	养老保险登记申报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3 室	0412-5550131
2	失业办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0 室	0412-5550150
3	用工登记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6 室	0412-5550138
4	失业档案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9 室	0412-5550528
5	账户转移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26 室	0412-5550533
6	工伤待遇审核。丧葬补助申领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6 室	0412-5550137
7	退休审批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8 室	0412-5550129
8	就业创业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8 室	0412-5550169
9	城乡养老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23 室	0412-5550157
10	机关事业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2 室	0412-5550166



#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1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用人单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凭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或者单位印章，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 1.1 需提供要件

营业执照副本（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经办人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法人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开户许可证（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3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31 进行咨询投诉。

## 2.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 2.1 需提供要件

现数据共享前需提供最新的机构编制批准文件复印件一份（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组织机构代码证》（资料来源：政府部门核发）

### 2.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2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66 进行咨询投诉。

### 3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年满 16 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可以在户籍地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 3.1 需提供要件

参保相关材料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特殊群体证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身份证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户口本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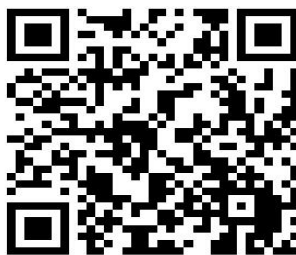
银行卡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3.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23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3.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57 进行咨询投诉。

## 4 职工参保登记（企业养老保险部分）

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后，必须为其缴纳养老保险。

### 4.1 需提供要件

人员增减变动表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劳动合同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个人信息采集表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4.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3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4 办理查询：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3 室

4.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

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31 进行咨询投诉。

## **5 职工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养老保险部分）**

### 5.1 需提供要件

新招录用人员相关审批手续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新增职业年金记账缴费人员情况备案表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5.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2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4 办理查询：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2 室

5.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66 进行咨询投诉。

## 6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企业养老保险部分）

企业发生人员增减变动以及参保人员登记信息发生变化

### 6.1 提供要件

《社会保险缴费人员增减变动申报表》[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6.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26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4 办理查询：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26 室

6.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530 进行咨询投诉。



## 7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在铁东区参加企业基本养老保险的职工，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在铁东区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体从业人员，因病或者在铁东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人员，死亡后，其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及丧葬补助金可一次性支付给法定继承人或死者生前指定的收益人。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在铁东区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离退休人员，因病或者非因公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 7.1 需提供要件

死者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死者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火化收据及费用明细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死亡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继承者身份证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7.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6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7.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37 进行咨询投诉。

## 8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基本养老保险需要转移的城镇职工

### 8.1 需提供要件

由原参保所在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具参保缴费凭证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身份证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8.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26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8.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8.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533 进行咨询投诉。

## 9 职工提前退休（退职）申请

（一）退休年龄 1. 从事特殊工种的企业职工，退休年龄为男年满 55 周岁、女年满 45 周岁。 2. 因病或非因工致残，由医院证明并经市级以上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人员，退休年龄为男年满 50 周岁，女年满 45 周岁。 3. 困难国有企业军转干部，如本人自愿，可距法定退休年龄 5 年内提前退休。（二）工作年限 1. 申请按特殊工种办理提前退休人员在符合年龄条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满 15 年（含视同缴费年限）的基础上，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从事高空和特别繁重体力劳动工作累计满 10 年；从事井下、高温工作累计满 9 年；从事其他有害身体健

康工作累计满 8 年；其他原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从事特殊工种工作年限。 2. 符合年龄条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满 15 年（含视同缴费年限）、由医院证明并经市级以上劳动鉴定委员会确定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人员，可办理因病退休；符合其他条件但不符合年龄条件的，可办理因病退职。 3. 符合年龄条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满 15 年（含视同缴费年限）的困难国有企业军转干部，本人可自愿申请提前退休。（三）特殊工种范围。申请按特殊工种办理提前退休人员，其从事的工种岗位必须列入原劳动部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批准的特殊工种名录范围。

### 9.1 需提供要件

职工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程度鉴定结论通知单、非因工伤残或因病退休（职）申请书[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工资台账、特殊工种提前退休申请书、企业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职工档案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9.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8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9.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9.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29 进行咨询投诉。

## 10 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

《辽宁省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条例》（2000 年 7 月 28 日修改）第二十五条 经县以上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具备下列条件的职工，可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一）按照规定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二）达到国家规定的离退休年龄；（三）缴费年限累计满 15 年以上。实行个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制度之前，符合国家规定计算的连续工龄，视同缴费年限。

### 10.1 需提供要件

身份证及户口本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工资台账、劳动合同等能够证明工作经历的相关材料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职工档案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0.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8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0.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0.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29 进行咨询投诉。

## 1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符合机关事业单位组织调动的职工可申请

### 11.1 需供要件

由组织部门或人社部门出具的相关材料 [资料来源：政府部门核发]

## 11.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2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1.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1.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66 进行咨询投诉。

## **12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企业养老保险部分）**

养老保险重复缴费可申请

### 12.1 需提供要件

养老保险手册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重复缴费证明 [资料来源：政府部门核发]

身份证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2.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26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2.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2.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533 进行咨询投诉。

## 13 失业保险金申领

劳动者自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 60 日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

### 13.1 需提供要件

鞍山银行卡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身份证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3.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0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3.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3.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53 进行咨询投诉。

## **14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企业在与员工解除劳动关系后，网上备案，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失业人员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手续。失业保险金领取期限自办理失业登记之日起计算。《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具备下列条件的失业人员，可以领取失业保险金：（一）按照规定参加失业

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1年；（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三）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

#### 14.1 需提供要件

失业保险参保人员夸跨地区转移就业有关登记表 [资料来源：鞍山政务服务网-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材料-空白表格下载]

身份证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容缺受理承诺书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4.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0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4.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4.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

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50 进行咨询投诉。

## **15 稳岗补贴申领**

一、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及我市产业结构调整 and 环保政策；二、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三、上一年 1 月 1 日起以来在我市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 12 个月以上，不足 12 个月的可在补缴后申请；4、上年度未裁员或裁员率低于我市上年度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目标百分之三。

### 15.1 需提供要件

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 份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鞍山市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申报表 1 份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申报承诺书 1 份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5.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5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5.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5.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535 进行咨询投诉。

## 16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

已在各县（市）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请职业技能培训备案且已经完成职业技能培训及鉴定任务的培训机构可申请

### 16.1 需提供要件

职业资格证书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鞍山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请表 [资料来源：鞍山政务服务网-职业培训补贴申领-申请材料-空白表格下载]

备案培训机构在银行开设的基本账户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职业培训机构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或税务发票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学员考勤表抽查表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职业培训补贴学员名单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6.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5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6.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6.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525 进行咨询投诉。

## 17 职业介绍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三十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立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设立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为劳动者免费提供下列服务：（一）就业政策法规咨询；（二）职业供求信息、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和职业培训信息发布；（三）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

17.1 需提供要件

经办人的居民身份证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求职者本人居民身份证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用工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7.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8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7.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7.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69 进行咨询投诉。

## 18 就业登记

入职人员需进行就业登记

18.1 需提供要件

单位新招用或续签人员用工备案(就业登记)申报表 [资料来源: 申请人自备]

劳动者用工备案(单位就业登记表) [资料来源: 申请人自备]

就业创业证(就业失业登记证) [资料来源: 申请人自备]

劳动合同书 [资料来源: 申请人自备]

## 18.2 办理路径

窗口办: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6 室

网上办: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8.3 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18.4 办理查询: 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18.5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 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38 进行咨询投诉。

## 19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就业困难人员是指因身体状况、技能水平、家庭因素、失去土地等原因难以实现就业，以及连续失业一定时间仍未能实现就业的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的具体范围，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实际情况规定。

### 19.1 需提供要件

就业失业证（已做失业登记）[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户口簿[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身份证及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辽宁省就业困难人员申请认定表[资料来源：政府部门核发]

### 19.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8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1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9.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



办理进程。

19.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69 进行咨询投诉。

## **20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本市城镇户籍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纳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城镇零就业家庭成员；2、低保和低保边缘户家庭成员；3、处于失业状态的残疾人；4、单亲抚养未成年人者；5、军人配偶；6、享受定期定量抚恤和生活补助的优抚对象；7、烈属；8、登记失业人员中距法定退休年龄 5 年以内的人员（不含因特殊工种退休人员及因病退休人员）。

### **20.1 需提供要件**

1. 《就业困难人员享受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申请表》[资料来源：政府部门核发]
2.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或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3. 《就业创业证》原件及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4. 个人参加社会保险的缴费凭证。[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20.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8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2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0.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20.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69 进行咨询投诉。

## **21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1.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00 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收费：……（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2. 《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 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21.1 需提供要件

身份证电子版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调档函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21.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9 室

网上办：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2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1.4 办理查询：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21.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528 进行咨询投诉。

## 22 劳动用工备案

### 22.1 需提供要件

劳动用工备案（单位就业）登记表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劳动合同 [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单位新招用或续签人员用工备案(就业登记)申报表 [资料来源: 申请人自备]

## 22.2 办理路径

窗口办: 铁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16 室

网上办: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

<http://spj.anshan.gov.cn/aszwdt/epointzwmhwz/pages/default/index>



**鞍山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22.3 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22.4 办理查询: 可通过电话、服务中心窗口等方式查询事项的办理进程。

22.5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 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如遇问题可拨打 0412-5550138 进行咨询投诉。



##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一、不符合正常退休的条件	1. 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男职工年满 60 周岁、女干部年满 55 周岁、女工人年满 50 周岁）。
	2. 档案与身份证记载不一致，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3. 2004 年 1 月 1 日后首次登记参保的女灵活就业人员，女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年龄未达到 55 周岁。
	4. 缴费年限未达到 15 年。
二、不符合特殊工种提前退休的条件	1. 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男年满 55 周岁、女年满 45 周岁）。
	2. 从事工种不是国家规定的特殊工种目录中的工种。
	3. 档案中记载从事符合国家特殊工种目录中的工种未达到规定年限（高空特繁为 10 年，高温井下为 9 年，有毒有害为 8 年）。
	4. 未能提供有效的工资台账、劳动合同等能够证明工作经历的相关材料。
	5. 缴费年限未达到 15 年。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三、不符合非因工伤残或因病提前退休的条件	1. 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男年满 50 周岁，女年满 45 周岁）。
	2. 经市级以上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未达到完全丧失劳动能力。
	3. 缴费年限未达到 15 年。
四、不符合退休的条件	1. 经市级以上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未达到完全丧失劳动能力。
	2. 缴费年限未达到 15 年。
五、免费职业技能培训报名	劳动者身份不符合政策文件中要求的十二类人员身份，不能参加免费职业技能培训。



##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资料	资料来源	补正期限
1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失业保险参保人员跨地区转移就业有关登记表	鞍山政务服务网-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材料-空白表格下载	1个工作日

注：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资料的，可同时容缺





